

企业避税行为对企业创新的影响

——基于中国 A 股上市公司的实证分析

王钰琪

(甘肃政法大学 经济学院, 兰州 730070)

摘要:创新是经济发展的原动力,企业拥有充足的现金流是保证其能够持续进行创新活动的基本条件。企业的创新活动经常会受到外部的融资约束,合理避税可以间接为企业带来资金流入,为创新活动创造条件。鉴于此,以全部 A 股上市公司 2009—2019 年数据为样本进行实证检验,分析企业避税行为对企业内部创新会产生的影响。研究发现,企业合理的避税活动对企业创新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在进行稳健性检验之后结论依然成立。

关键词:企业避税;企业创新;融资约束

中图分类号:F812.42;F425;F273.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1807(2023)10-0137-08

在数字化迅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经济发展也在快速更迭,技术创新在其中扮演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创新是经济发展的原动力,是经济发展的未来。新兴产业只有抓住国家的政策红利,大力发展科技,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才能在当前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稳步发展。但是,企业实施创新发展需要大量资金,而在进行创新活动的过程中,企业通常会受到外部投资者的融资约束,此时企业采用合理的避税行为可以间接为企业带来资金以缓解企业面临的融资困难。因此,探究企业避税行为与企业创新之间的关系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理论意义。

1 文献综述

1.1 企业避税

税收规避活动具体指的是对企业的显性税收产生影响的一些交易活动,包括税收优惠活动以及企业的避税行为^[1]。目前国内外关于企业避税的相关研究主要可以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企业避税影响因素的研究,第二部分是关于企业避税产生的经济后果的研究。第一部分从企业避税行为的影响因素来看,当企业避税能够为企业带来超出成本的利益时,管理层通常会选择进行企业避税活动^[2]。研究发现,企业的避税行为受到企业内部管理层特征的影响以及股权结构的影响。过度自信的管理层在经营企业的时候更偏向进行比较激进

的企业避税活动为企业节省经营成本;在股权结构方面,企业中的国有股权占据大多数时,企业就会进行相对稳妥的经济行为,而较少地选择企业避税活动^[3]。第二部分从企业避税产生的经济后果来看,国外有学者认为,企业进行避税行为可以适当为企业经营节约成本,相当于间接地为企业带来现金流入,从某种程度上可以理解为增加了企业的价值^[4];但是也有学者对此持不同的观点,认为当企业中的会计-税收差异数额较大时,投资者会认为此时的企业相比于其他状况下具有更高的风险,因此相对应地,也会要求享有更高的回报率,此时,企业避税行为并不会为企业带来价值的提升^[5]。另外,国内学者在研究企业避税行为产生的经济后果方面也有了一定的成就。在针对企业避税行为带来的委托代理问题时,他们认为对管理层的监督力度越大政府的外部监督力量越足,企业进行避税行为的次数就会有所减少^[6-7]。

总而言之,在综合近些年的国内外避税问题的相关研究之后发现,目前的文献主要聚焦于其影响因素及经济后果,影响因素主要分为企业内外两个部分,其中包括制度因素与非制度因素及内外部监管、公司治理等方面;对于企业避税的经济后果方面,目前学术界尚无完全定论,因此,值得学术界进一步探究。

1.2 企业创新

目前关于企业创新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主要

收稿日期:2023-01-10

作者简介:王钰琪(1997—),女,河南开封人,甘肃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资本运营与财务管理。

涉及宏观和微观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从宏观的社会视角下探究企业创新的相关内容,另一方面基于微观的企业视角。在宏观视角下,当宏观经济环境较为波动时,企业整体的创新水平也会处于相对较低的状态^[8];当政府对企业进行财务和税务上的补助时,企业就会持续输出创新产物^[9];此外,数字金融的便利性可以有效缓解企业面临的融资约束问题,进而对企业创新产生正向影响^[10]。在微观视角下,现有研究主要聚焦于公司内外部治理机制对企业创新的影响。从企业的外部治理机制来看,当企业的股票流动性增强时,企业内就传递出经营状况良好的信号,从而外部投资者便会加大对企业的投资力度,企业获得充足的资金流,对企业创新发展有正向影响^[11];从企业的内部治理机制来看,企业内实行薪酬激励或股权激励制度可以有效缓解管理层的短视行为进而促进企业创新^[12]。

综上所述,根据对现有文献的总结归纳后发现,目前学术界主要是从宏观和微观视角研究企业创新的影响因素,有宏观经济政策与政府相关政策、企业内外部治理机制等,但现有文献没有涉及企业避税行为对创新的影响。据此,从企业避税的角度出发,探究对企业创新的影响,丰富创新的研究角度。

2 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设

企业创新活动与其他日常经营活动不同,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并且研发创新活动具有一定的保密性,这就造成了外部投资者对企业内的实际经营状况并不了解,因此,企业的创新活动通常会受到一定程度的融资约束,企业内也会产生委托代理问题。一方面,企业在进行创新开发时基本不愿意向外部投资者披露企业经营的相关信息,那么企业外部的投资者对企业经营状况的了解程度就会大大降低,相应地,会要求更高的溢价,对企业创新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此时,企业进行合理的避税可以有效缓解面临的融资困难,为企业带来资金流入^[13],缓解企业内源融资的压力^[14]。除此之外,企业进行避税活动还可以扩大市场份额,在市场中赢得一席之地,进而可以提升企业绩效^[15]。另一方面,关于企业内的委托代理问题,企业避税可能会使企业内部的代理问题更加严重^[16],具体而言,企业管理层的短视行为促使其过度的在职消费,加快消耗了企业因避税活动带来的现金流^[17]。同时,企业经常性的避税行为会使企业内部对管理层的监督力度下降,导致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处于一个相对

较弱的状态,从而企业内部传递给外部投资者的信息质量较差^[18],从而对企业经营有不利的影响。综上所述,提出以下两个假设。

H1:企业的合理避税行为可以促进企业创新活动。

H2:企业的合理避税行为可能会抑制企业创新活动。

3 研究设计

3.1 样本选择与数据处理

以全部A股上市的非金融类企业的相关财务数据为样本进行实证分析来探究变量之间的关系,对数据进行处理:第一,剔除以下三种类型的公司:ST、*ST和PT;第二,剔除有遗漏、错误、缺失的数据;第三,剔除上市时间小于一年、目前已经退市、因某些原因被暂时阻止上市、在当年刚刚上市、在当年已经退市及因某些原因在当年被暂时停止退市的所有公司。以上相关数据均来自国泰安数据库。经过处理后,实际用于研究的观测值一共有13 769个。

3.2 变量定义

3.2.1 被解释变量

已有的文献大多数是从创新投入与创新产出两种不同类型的指标来研究企业创新相关问题。从创新投入的角度来看,相关指标主要有研发投入、相关研发人员的投入等,计算方式有两种,一种是研发投入在企业总资产中所占的比例,另一种是研发投入在营业收入中所占的比例。基础回归中所采用的衡量方式是研发投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从创新产出的角度来看,主要分为发明专利的数量、实用新型的数量及外观设计专利的数量三个方面,申请类型通常有已申请、已授权和已获得等。在文献研究中通常采用已申请的专利数量作为最终的衡量数据,根据研究经验,将最能体现企业创新水平的发明专利申请数量加一,取自然对数,作为企业创新的稳健性检验的衡量指标。

3.2.2 解释变量

在当前关于企业避税的相关研究中,主流衡量方法分为两大类。第一大类避税指标是名义所得税率与实际所得税率(企业当前所得税/税前总利润)的差额所得,二者之间相差越多,企业避税程度相对越高;第二大类避税指标用企业的会计-税收差异(BTD)来衡量。

对于第一大类避税指标,国内大多数上市公司

不同程度地享受国家的税收红利,因此他们的名义税率有所不同,税改之后也导致上市公司之间的实际税率有所差异,因此在第一大类之下的避税指标并不能真实准确地反映企业的避税程度。除此之外,企业中的税务缴纳或税务纠纷问题在当期基本无法完全解决,经常要拖延到下一期甚至以后几期,因此,仅仅依靠当期的避税指标衡量企业的避税程度无法达到完全准确。据此采用 Dyreng 等^[19]所提出的观点,将多期实际税率的均值当作企业避税程度的衡量指标,进一步地,将企业名义所得税率与实际所得税率作差,求出其五年的平均值,以此来衡量企业的避税程度。对于第二大类指标会计-税收差异,BTD 是由企业中的税前会计利润与企业中应纳税所得额之差再除以期末总资产所得。其中应纳税所得额等于企业的当期所得税与名义税率的比值。除此之外,还借鉴了 Desai 和 Dharmapala^[20]所提出的观点,使用减去企业应计利润后所得的会计-税收差异(DDBTD)衡量企业避税程度,具体可以用公式(1)来表示^[16]。

$$BTD_{it} = \alpha TACC_{it} + \mu_i + \xi_{it} \tag{1}$$

式中:TACC 为企业中的应计总利润,是通过企业中的净利润与企业中经营净现金流作差,然后再除以企业总资产所得; μ_i 为企业 i 在其样本期内产生的所有残差的平均值; ξ_{it} 为 t 年度产生的残差和企业中的平均残差 μ_i 的偏离程度;DDBTD= $\mu_i + \xi_{it}$, 为 BTD 中不能被应计利润所解释的那一部分。

3.2.3 控制变量

参考以往相关文献的研究,选择以下十个指标当作控制变量,即固定资产占比(PPE)、资产负债率

(Lev)、企业规模(Size)、企业年龄(Age)、企业成长性(Growth)、股权集中度(Top1)、经营性现金流(OCF)、账面市值比(BM)、年度(Year)虚拟变量和行业(Industry)虚拟变量。具体变量构造方法及测度如表 1 所示。

3.3 模型构建

构建模型如下:

$$R\&D = \alpha + \alpha_1 rate + \alpha_2 Irate + \alpha_3 BTD + \alpha_4 DDBTD + \alpha_5 controls + \sum Year + \sum Ind + \epsilon_{i,t} \tag{2}$$

模型(2)表示的是企业避税程度对企业创新产生的影响。其中,R&D 为企业中研发投入占企业营业收入的比值;rate、Irate、BTD、DDBTD;企业避税程度的衡量指标,rate 为企业中实际所得税率与名义所得税率之差,Irate 为企业实际所得税率与名义所得税率之差的五年平均值,两者都属于第一大类避税指标;BTD 为企业的会计-税收差异;DDBTD为企业减去应计利润后所得的会计-税收差异,两者都属于第二大类避税指标;controls 为文中的控制变量; i 为样本企业中的第 i 个企业; t 为年份;Year 为年份固定效应;Ind 为行业固定效应; $\epsilon_{i,t}$ 为随机扰动项,表示误差。

4 实证分析

4.1 描述性分析

从表 2 可以看出,样本的观测总数共有 13 769 个。具有代表性的首先有企业创新水平(R&D),其最大值和最小值分别为 76.35 和 0,但是由表 2 可以看出其均值仅有 3.965 4,最大与最小之间有相当大的差距,进一步说明了各个样本企业中,创新水平参差不齐,它们之间出现的差距较大;其次,

表 1 变量构造与测度方法

变量	变量名称	变量定义
被解释变量	企业创新(R&D)	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企业创新(Innovation)	发明专利申请数
解释变量	企业避税程度(rate)	名义税率-实际税率
	企业避税程度(Irate)	名义所得税税率与实际所得税税率之差的五年平均值
	会计-税收差异(BTD)	会计上的收益与应纳税所得额之间的差异
	会计-税收差异(DDBTD)	表示 BTD 中不能被应计利润解释的部分
控制变量	固定资产占比(PPE)	固定资产/总资产
	资产负债率(Lev)	总负债/总资产
	企业规模(Size)	总资产的自然对数
	企业年龄(Age)	样本观测年份减成立年份加 1 的自然对数
	企业成长性(Growth)	营业收入增长率
	股权集中度(Top1)	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性现金流(OCF)	经营现金净流量/总资产
	账面市值比(BM)	股东权益/公司市值
	年度(Year)	
	行业(Industry)	

企业避税程度(rate、Irate、BTD、DDBTD)最大值都为正数,最小值都为负数,中位数基本维持在 0 左右,说明目前各企业有些存在着避税行为,有些不存在避税行为或者正在逐步减少企业的避税活动;企业避税程度(rate、Irate、BTD、DDBTD)均值均为负数,说明在目前的政策下,企业越来越趋向于减少避税行为,眼光更趋向于长远发展。最后,控制变量中除了成长性,其他的控制变量均值与中位数的值相差很小,说明其基本符合正态分布。

4.2 相关性分析

表 3 是主要变量的相关系数分析结果。从表 3 中可以得出,四个避税指标(rate、Irate、BTD、DDBTD)之间均表现出正向相关的关系,并且都是在 1%的水平下显著,说明所选取的避税指标所指向的结果是完全一致的,即四个不同维度的指标经过实证检验之后得出方向一致的结果,证明了所选指标的合理性。除此之外,从表 3 中还可以得出,四个表示企业避税程度的指标与企业创新指标之间呈现正相关的关系,并且都在 1%的水平下显著,初步可以证明企业进行适当的避税行为对企业的创

新活动具有一定促进作用,但是具体的作用机制还需进一步检验。

4.3 回归分析

从表 4 中的第(1)列看出企业避税程度(rate)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影响结果是 0.681 8,并且其在 5%的水平下呈现显著的状态,也即是企业创新水平发展受到企业避税程度的促进作用,验证了假设 1 成立。第(2)列展示企业避税程度(Irate)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影响系数 2.633 0,结果在 1%水平下呈现显著状态,说明采用五年平均值下的企业避税程度衡量指标(Irate)比基础衡量指标(rate)得出的实证结果更精确更显著。第(3)列和第(4)列探究的是第二大类下企业避税程度衡量指标会计一税收差异(BTD、DDBTD)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实证检验结果。由表 4 可以看出,两种维度下企业避税程度对企业创新产生的影响相差不大,都是正向影响企业的创新水平,并且都在 1%的水平下显著为正,进一步说明了企业中适当的避税行为可以有效提升企业的创新水平。除此之外,关于控制变量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影响,由表 4 可以看出,企业成长性、企业

表 2 描述性统计

变量	观测值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中位数	最大值
R&D	13 769	3.965 4	4.478	0.00	3.26	76.35
RATE_diff	13 769	−0.005 4	0.109	−0.54	0.01	0.24
IRATE_diff	13 769	−0.003 4	0.072	−0.33	0.00	0.21
BTD	13 769	−0.000 8	0.026	−0.09	−0.00	0.17
DDBTD	13 769	−0.001 0	0.026	−0.10	−0.00	0.10
Lev	13 769	0.407 9	0.193	0.01	0.40	0.97
BM	13 769	0.330 4	0.159	0.00	0.31	1.05
Growth	13 769	0.560 4	9.818	−2.78	0.14	865.91
OCF	13 769	0.053 2	0.068	−0.46	0.05	0.65
Age	13 769	2.166 4	0.662	1.10	2.20	3.40
Size	13 769	22.250 2	1.288	17.81	22.06	28.64
PPE	13 769	0.217 7	0.148	0.00	0.19	0.92
Top1	13 769	34.843 4	14.675	0.00	33.13	89.09

表 3 主要变量相关性分析

变量	R&D	RATE d~f	IRATE ~f	BTD	DDBTD	Lev	BM	Size	PPE
R&D	1								
RATE diff	0.074***	1							
IRATE diff	0.096***	0.694***	1						
BTD	0.080***	0.528***	0.448***	1					
DDBTD	0.069***	0.469***	0.401***	0.887***	1				
Lev	−0.324***	−0.142***	−0.155***	−0.115***	−0.091***	1			
BM	−0.023***	0.042***	0.063***	0.031***	0.036***	−0.384***	1		
Size	−0.242***	−0.025***	−0.024***	0.019**	0.032***	0.539***	0.037***	1	
PPE	−0.223***	−0.032***	−0.026***	0.026***	0.078***	0.084***	0.082***	0.097***	1

注：*、**、***代表在 10%、5%、1%的水平下显著。

规模与企业创新之间呈现正相关的关系,说明企业成长性越高企业规模越大,企业的研发创新水平就会相对的提升。

4.4 稳健性检验

4.4.1 内生性检验

为了避免出现内生性问题对研究结论产生影响,将解释变量企业避税程度的四个指标分别作滞后一期处理。表5第(1)、(2)、(3)、(4)列分别代表四个避税指标(rate、Irate、BTD、DDBTD)对企业创新的滞后一期的影响结果。具体来说,第(1)列表示企业避税程度(rate)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影响结果是1.593 2,并且其在1%的水平下呈现显著的状态,也即是企业创新水平发展受到企业避税程度的促进作用,证明之前的回归结果是稳健的。第(2)列展示企业避税程度(Irate)对企业创新水平的影响系数3.481 7,结果依旧在1%水平下呈现显著状

态,说明采用五年平均值下的企业避税程度衡量指标(Irate)和基础衡量指标(rate)得出的实证结果基本相同,同时也证明了上述结论的稳健性。第(3)列和第(4)列会计-税收差异(BTD、DDBTD)对企业创新水平影响相差不大,都是正向影响企业的创新水平,并且都在1%的水平下显著为正,进一步说明了企业中适当的避税行为可以有效地提升企业的创新水平。

4.4.2 替换被解释变量

将最能体现企业创新水平的发明专利申请数量加一,取自然对数,作为企业研发投入创新的替代指标进行稳健性检验。表6中可以看出四个避税指标(rate、Irate、BTD、DDBTD)都为正数并且都在1%的水平下显著,说明企业合理避税可以有效地促进企业创新的发展,与主检验的结论保持一致。

表4 企业避税程度对企业创新影响的回归结果

变量	(1)	(2)	(3)	(4)
	R&D	R&D	R&D	R&D
RATE_diff	0.681 8** (2.317 6)			
IRATE_diff		2.633 0*** (5.790 5)		
BTD			7.524 0*** (5.947 2)	
DDBTD				8.877 1*** (7.038 3)
Lev	-6.319 5*** (-25.214 3)	-6.178 9*** (-24.206 6)	-6.191 8*** (-24.828 6)	-6.224 8*** (-25.101 2)
BM	-4.859 2*** (-18.622 9)	-4.871 9*** (-18.474 9)	-4.848 1*** (-18.652 5)	-4.871 9*** (-18.769 3)
Growth	0.000 9 (0.295 5)	0.002 0 (0.341 3)	0.000 5 (0.154 5)	0.000 5 (0.166 7)
OCF	-2.288 3*** (-4.541 4)	-2.456 1*** (-4.767 1)	-2.389 7*** (-4.747 3)	-2.638 5*** (-5.215 9)
Age	-0.880 2*** (-15.980 3)	-0.852 9*** (-15.191 5)	-0.912 1*** (-16.579 9)	-0.911 9*** (-16.602 8)
Size	0.149 8*** (4.185 7)	0.128 4*** (3.511 7)	0.146 7*** (4.127 8)	0.148 3*** (4.179 9)
PPE	-2.795 8*** (-11.193 8)	-2.780 9*** (-10.937 3)	-2.663 1*** (-10.693 2)	-2.728 0*** (-10.942 6)
Top1	-0.023 4*** (-10.397 3)	-0.023 5*** (-10.313 6)	-0.021 4*** (-9.532 8)	-0.021 4*** (-9.528 9)
_cons	4.229 3*** (5.678 8)	4.439 8*** (5.812 8)	3.638 4*** (4.848 0)	3.651 3*** (4.867 9)
Industry	Yes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Yes
N	13 769	13 769	13 769	13 769
adj. R ²	0.330	0.331	0.339	0.340

注:括号内为标准误;*、**、***代表在10%、5%、1%的水平下显著。

表 5 企业避税程度对企业创新影响的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1)	(2)	(3)	(4)
	R&D	R&D	R&D	R&D
L. RATE_diff	1. 593 2*** (4. 1948)			
L. IRATE_diff		3. 481 7*** (6. 366 9)		
L. BTD			7. 731 5*** (5. 272 8)	
L. DDBTD				8. 164 5*** (5. 566 0)
Lev	−6. 075 9*** (−20. 875 5)	−5. 898 7*** (−20. 006 8)	−6. 031 6*** (−20. 695 7)	−6. 069 2*** (−20. 912 0)
BM	−5. 073 9*** (−16. 832 4)	−5. 060 9*** (−16. 599 7)	−4. 994 3*** (−16. 528 1)	−4. 996 7*** (−16. 541 4)
Growth	0. 001 5 (0. 258 7)	0. 001 2 (0. 205 1)	0. 001 4 (0. 251 8)	0. 001 5 (0. 264 4)
OCF	−2. 823 2*** (−4. 711 8)	−2. 764 0*** (−4. 552 6)	−2. 872 7*** (−4. 777 5)	−2. 954 7*** (−4. 910 2)
Age	−0. 763 9*** (−10. 785 4)	−0. 749 5*** (−10. 393 2)	−0. 811 0*** (−11. 383 0)	−0. 805 9*** (−11. 332 2)
Size	0. 120 8*** (2. 899 7)	0. 095 8** (2. 259 2)	0. 124 3*** (2. 987 6)	0. 127 7*** (3. 075 4)
PPE	−2. 666 7*** (−9. 087 0)	−2. 727 6*** (−9. 157 2)	−2. 549 8*** (−8. 670 8)	−2. 630 7*** (−8. 929 1)
Top1	−0. 024 2*** (−9. 300 1)	−0. 024 6*** (−9. 348 1)	−0. 022 2*** (−8. 513 8)	−0. 022 3*** (−8. 549 8)
_cons	4. 439 5*** (5. 021 9)	4. 675 4*** (5. 198 4)	4. 086 7*** (4. 557 0)	4. 084 7*** (4. 555 8)
Industry	Yes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Yes
N	9 794	9 624	9 712	9 712
adj. R ²	0. 328	0. 331	0. 335	0. 335

注:括号内为标准误;*、**、*** 代表在 10%、5%、1%的水平下显著。

表 6 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1)	(2)	(3)	(4)
	Innovation	Innovation	Innovation	Innovation
RATE_diff	0. 864 2*** (8. 553 3)			
IRATE_diff		1. 418 0*** (9. 082 1)		
BTD			1. 548 3*** (3. 526 0)	
DDBTD				1. 600 7*** (3. 653 3)
Lev	−0. 259 0*** (−3. 006 9)	−0. 222 0** (−2. 530 3)	−0. 316 0*** (−3. 647 3)	−0. 327 4*** (−3. 798 7)
BM	−0. 819 4*** (−9. 142 7)	−0. 826 6*** (−9. 118 6)	−0. 825 3*** (−9. 147 0)	−0. 831 3*** (−9. 220 7)
Growth	−0. 000 2 (−0. 167 5)	0. 001 5 (0. 777 1)	−0. 000 1 (−0. 097 8)	−0. 000 1 (−0. 081 0)
OCF	−0. 232 5 (−1. 339 1)	−0. 193 8 (−1. 091 9)	−0. 183 6 (−1. 047 3)	−0. 224 8 (−1. 275 7)

注:括号内为标准误;*、**、*** 代表在 10%、5%、1%的水平下显著。

续表

变量	(1)	(2)	(3)	(4)
	Innovation	Innovation	Innovation	Innovation
Age	−0.130 5*** (−6.892 7)	−0.126 0*** (−6.522 3)	−0.138 0*** (−7.219 4)	−0.137 2*** (−7.187 6)
Size	0.654 2*** (53.208 4)	0.648 1*** (51.602 9)	0.662 3*** (53.668 9)	0.663 0*** (53.793 1)
PPE	−1.462 4*** (−17.025 2)	−1.443 1*** (−16.488 4)	−1.491 7*** (−17.233 3)	−1.502 3*** (−17.328 9)
Top1	−0.005 5*** (−7.154 5)	−0.005 5*** (−7.061 3)	−0.005 3*** (−6.868 1)	−0.005 3*** (−6.863 0)
_cons	−12.454 2*** (−48.568 7)	−12.367 9*** (−46.997 4)	−12.508 2*** (−47.837 4)	−12.508 3*** (−47.840 2)
Industry	Yes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Yes
N	13 819	13 494	13 693	13 693
adj. R ²	0.312	0.312	0.310	0.310

注:括号内为标准误;*、**、***代表在10%、5%、1%的水平下显著。

5 研究结论

以全部 A 股上市公司 2009—2019 年数据为样本进行实证检验,分别用四个避税指标(rate、Irate、BTD、DDBTD)探究企业避税程度对企业创新的影响,并且采用两种不同的创新指标(R&D/Innovation)以保证结果的稳健性。研究发现,企业进行合理的避税活动对企业创新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是由于企业创新活动自身的不稳定性,导致企业经常会面临来自外部投资者的融资约束及企业内部产生的委托代理问题,此时,合理的避税活动会给企业带来一定的现金流入,适当缓解企业的融资困难,对企业创新发展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在进行稳健性检验之后结论依然成立。

目前学术界对企业创新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进一步丰富了企业避税的相关理论,将企业避税程度与企业创新结合起来,为企业内部治理提供了丰富的理论支持,对企业经营有实践性的指导意义。

参考文献

[1] HANLON M, HEITZMAN S. A review of tax research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2010, 50(2): 127-178.

[2] SLEMROD J. Are corporate tax rates, or countries, converging?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2004, 88(6): 1169-1186.

[3] 吴联生. 国有股权、税收优惠与公司税负[J]. 经济研究, 2009, 44(10): 109-120.

[4] GRAHAM J R, TUCKER A L. Tax shelters and corporate debt policy[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005, 81(3): 563-594.

[5] DESAI M A, DHARMAPALA D. Corporate tax avoid-

ance and firm value[J].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2009, 91(3): 537-546.

[6] 袁建国, 程晨, 后青松. 政府失业治理、劳动力成本与企业盈余管理[J]. 管理科学, 2016, 29(4): 2-16.

[7] 曾亚敏, 张俊生. 税收征管能够发挥公司治理功用吗? [J]. 管理世界, 2009(3): 143-151, 158.

[8] 张倩肖, 冯雷. 宏观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与企业技术创新——基于我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J]. 当代经济科学, 2018, 40(4): 48-57, 126.

[9] 郑江淮, 张玉昌. 政府研发资助促进企业创新的有效性: 激励效应异质性假说与检验[J].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19(12): 17-34.

[10] 唐松, 伍旭川, 祝佳. 数字金融与企业技术创新——结构特征、机制识别与金融监管下的效应差异[J]. 管理世界, 2020, 36(5): 52-66, 9.

[11] 吴迪, 张玉昌. 企业创新过程中独立董事真的是“签字工具”吗? ——基于中国企业数据的效应与机制分析[J]. 产业经济研究, 2019(5): 89-102.

[12] 田轩, 孟清扬. 股权激励计划能促进企业创新吗[J]. 南开管理评论, 2018, 21(3): 176-190.

[13] LAW K K F, MILLS L F. Taxes and financial constraints: evidence from linguistic cues[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2015, 53(4): 777-819.

[14] 陈德球, 陈运森, 董志勇. 政策不确定性、税收征管强度与企业税收规避[J]. 管理世界, 2016, 272(5): 151-163.

[15] 刘行, 吕长江. 企业避税的战略效应——基于避税对企业产品市场绩效的影响研究[J]. 金融研究, 2018, 457(7): 158-173.

[16] 叶康涛, 刘行. 公司避税活动与内部代理成本[J]. 金融研究, 2014, 411(9): 158-176.

[17] HARFORD J, MANSI S A, MAXWELL W F, et al.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firm cash holdings in the US[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007, 87(3): 535-555.

[18] CHEN K P, CHU C Y C. Internal control versus external manipulation: a model of corporate income tax evasion

[J]. The RAND Journal of Economics, 2005, 36 (1): 151-164.

[19] DYRENG S D, HANLON M, EDWARD L, et al. Long-run corporate tax avoidance[J]. The Accounting Review, 2008, 83(1): 61-82.

[20] DESAI M A, DHARMAPALA D.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and firm value[J].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2009, 91(3): 537-546.

[21] 李文贵, 商影. 企业避税决策与创新活动: 来自资源观的证据[J]. 税收经济研究, 2019, 24(6): 32-45.

The Impact of Tax Avoidance on Enterprise Innovatio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A-share listed companies in China

WANG Yuqi

(School of Economics, Gansu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Lanzhou 730070, China)

Abstract: Innovation is the driving force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basic condition for an enterprise to have sufficient cash flow is to ensure that it can continue its innovation activities. However, the innovation activities of an enterprise are often constrained by external financing. Reasonable tax avoidance can indirectly bring in capital for the enterprise and create conditions for innovation activities. In view of this, taking the data of all A-share listed companies from 2009 to 2019 as sample, it was empirically tested to analyze the impact of corporate tax avoidance on internal innovation. The research finds that the reasonable tax avoidance activities of enterprises play a certain role in promoting the innovation of enterprises, and the conclusion is still valid after the robustness test.

Keywords: tax avoidance by enterprises; enterprise innovation; financing constraints